



221012340431

检 测 报 告

(2025) 环检 (气) 字第 (W0036-07-01) 号

项目名称: 2025 年 7 月废气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南京扬子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江苏雁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声 明

一、本报告须经报告编制者、审核者和签发人签字，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后方可生效；

二、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收到的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检测结果供委托方了解样品品质之用。

三、用户对本报告提供的检测数据若有异议，可在收到本报告 1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申诉。申诉采用来访、来电、来信、电子邮件的方式均可，超过申诉期限，概不受理。

四、未经许可，不得复制本报告，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有我公司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予以确认；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五、上述报告为加盖CMA标识的报告，若无CMA标识的报告加盖业务章，客户仅可作为科研、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

实验室地址：南京市江宁区龙眠大道 568 号

邮政编码：210000

电 话：025-85091002

传 真：025-85091002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南京扬子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房国峰	电话	13813829589
地址	南京市江北新区新材料科技园方水西路 99 号		
样品类别	废气	采样人	蔡瑞翔、熊祥、杨宇航、孙云成、蒋成咸、史万子
采样日期	2025.7.4、7.9	分析日期	2025.7.4~7.5、7.10
检测目的	受南京扬子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对该公司的有组织废气进行检测，了解污染物排放状况。		
检测内容	见附表 1。		
检测依据	见附表 2。		
检测仪器	见附表 3。		
检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1）； 检测期间废气参数见表（2）； 二甲苯信息表见附件 1； 检测点位示意图见附图 1。		
编制：汤敏  审核：夏竹青  签发：蔡同锋  签发日期  2025 年 7 月 28 日			

表(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浓度单位: mg/m³; 速率单位: kg/h)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	3	3	4	均值
2025.7.9	FQ-07-2021 装卸站台槽车装卸废气排口 (QF7)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1.40	0.84	0.78	0.69	0.93
			排放速率	/	/	/	/	1.17×10 ⁻⁴
		二甲苯	实测浓度	0.0113	0.0143	0.0205	/	0.0154
			排放速率	/	/	/	/	1.94×10 ⁻⁶
2025.7.4	FQ-08-2021 污水池、事故池废气排口 (QF8)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14.8	11.7	14.0	11.5	13.0
			排放速率	/	/	/	/	0.014
		二甲苯	实测浓度	0.118	0.368	0.236	/	0.241
			排放速率	/	/	/	/	2.61×10 ⁻⁴
	FQ-09-2022 实验室废气排口 (QF9)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1.92	1.56	1.65	9.06	3.55
			排放速率	/	/	/	/	0.010

注: (1) QF7、QF8 排气筒高度均为 15m, QF9 排气筒高度为 20m;

(2) 本表中二甲苯是指对二甲苯、邻二甲苯、间二甲苯之和, 具体组分含量详见附件 1;

(3) 采样频次按委托方要求。

本页以下空白

续表(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浓度单位: mg/m³; 速率单位: kg/h)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2025.7.4	FQ-08-2021 污水池、事故池废气排口 (QF8)	硫化氢	实测浓度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	1.08×10 ⁻⁶	1.09×10 ⁻⁶	1.10×10 ⁻⁶	1.10×10 ⁻⁶

注: (1) “ND”表示未检出, 硫化氢的检出限为 0.002mg/m³, 当检测结果低于检测方法检出限时, 以检出限的 1/2 计算排放速率;

(2) 采样频次按委托方要求。

表(2) 检测期间废气参数

项 目	单 位	采样日期	2025.7.9
		检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FQ-07-2021 装卸站台槽车装卸废气排口 (QF7)
大气压	kPa	100.4	
烟温	℃	28.1	
动压值	Pa	1.4	
烟气静压	kPa	-0.07	
烟道截面积	m ²	0.0314	
含湿量	%	2.5	
流速	m/s	1.3	
标态气量	m ³ /h	126	

本页以下空白

续表(2) 检测期间废气参数

项 目	单 位	采样日期	2025.7.4
		检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FQ-08-2021 污水池、事故池废气排口(QF8)
		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大气压	kPa	100.7	
烟温	℃	28.1	
动压值	Pa	4.0	
烟气静压	kPa	0.01	
烟道截面积	m ²	0.1590	
含湿量	%	2.1	
流速	m/s	2.1	
标态气量	m ³ /h	1081	

续表(2) 检测期间废气参数

项 目	单 位	采样日期		2025.7.4	
		检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FQ-08-2021 污水池、事故池废气排口（QF8）	
		硫化氢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大气压	kPa	100.7	100.4	100.6	
烟温	℃	28.1	28.6	28.3	
动压值	Pa	4.0	4.1	4.2	
烟气静压	kPa	0.01	0.00	0.00	
烟道截面积	m ²	0.1590			
含湿量	%	2.1	1.9	2.3	
流速	m/s	2.1	2.2	2.2	
标态气量	m ³ /h	1081	1093	1102	

续表(2) 检测期间废气参数

项 目	单 位	采样日期	2025.7.4
		检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FQ-09-2022 实验室废气排口(QF9)
大气压	kPa	100.4	
烟温	℃	24.5	
动压值	Pa	21.8	
烟气静压	kPa	-0.01	
烟道截面积	m ²	0.1800	
含湿量	%	2.2	
流速	m/s	5.0	
标态气量	m ³ /h	2858	

附表 1 检测内容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FQ-07-2021 装卸站台槽车装卸废气排口(QF7)	废气参数、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检测 1 天 1 次小时值
	FQ-08-2021 污水池、事故池废气排口(QF8)	废气参数、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废气参数、硫化氢	检测 1 天 每天 3 次
	FQ-09-2022 实验室废气排口(QF9)	废气参数、非甲烷总烃	检测 1 天 1 次小时值

附表 2 检测依据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硫化氢	《空气与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5.4.10.3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二甲苯	环境空气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本页以下空白

附表3 主要检测分析仪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编号	人员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YL180302062	陈中平、倪洁
	硫化氢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8	YL200302085	赵悦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8	YL190302073	郑云龙
	二甲苯	气相色谱仪	SuperlabA90	YL160302016	杜天翔、李中鹏

附件1 二甲苯信息表

(单位: mg/m^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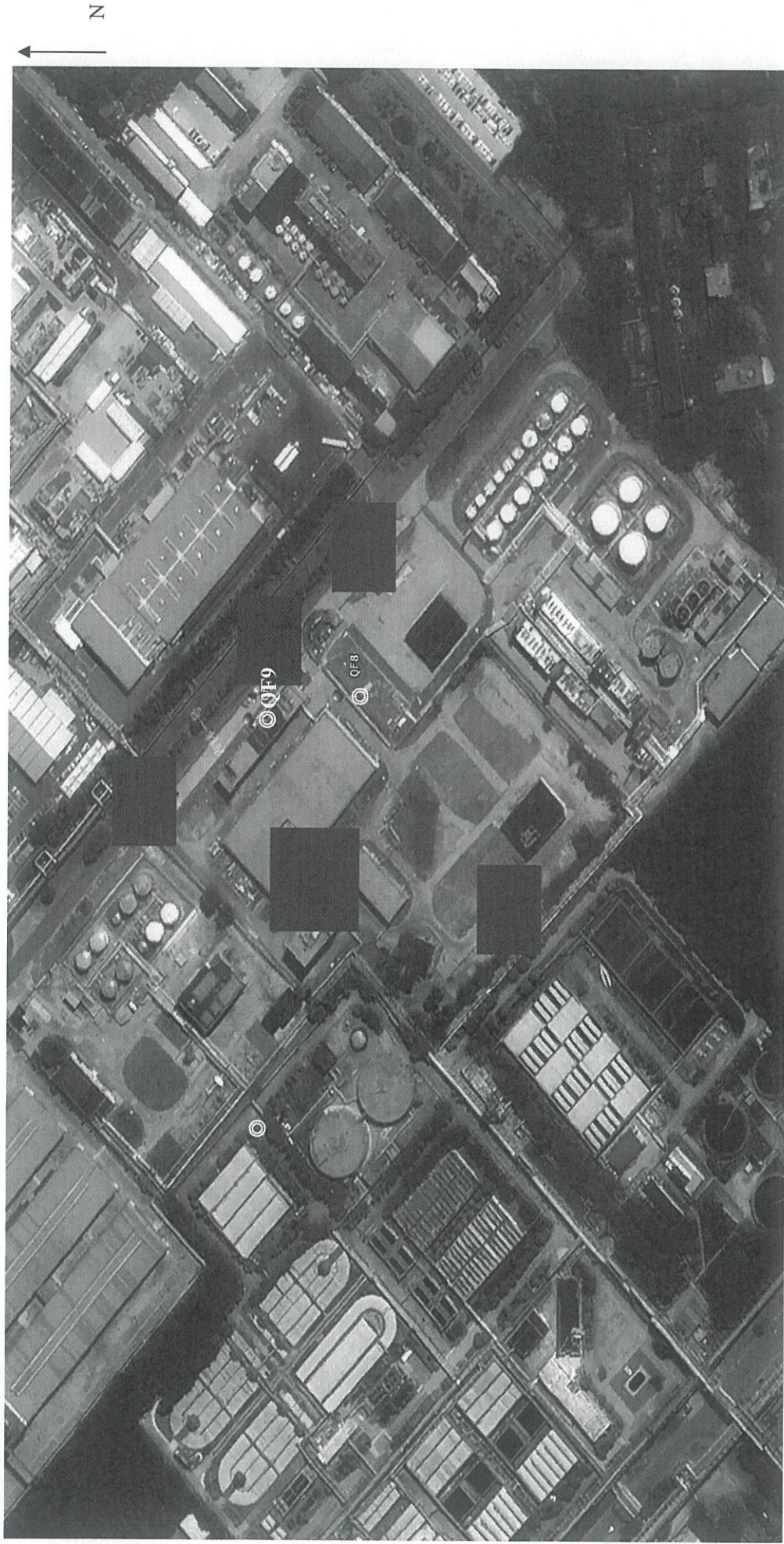
检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	2	3
FQ-07-2021 装卸站台槽车装卸废气排口(QF7)	对二甲苯	0.0061	0.0143	0.0127
	间二甲苯	ND	ND	ND
	邻二甲苯	0.0052	ND	0.0078
	二甲苯	0.0113	0.0143	0.0205
FQ-08-2021 污水池、事故池废气排口(QF8)	对二甲苯	0.0445	0.148	0.109
	间二甲苯	0.0043	0.0071	0.0068
	邻二甲苯	0.0695	0.213	0.120
	二甲苯	0.118	0.368	0.2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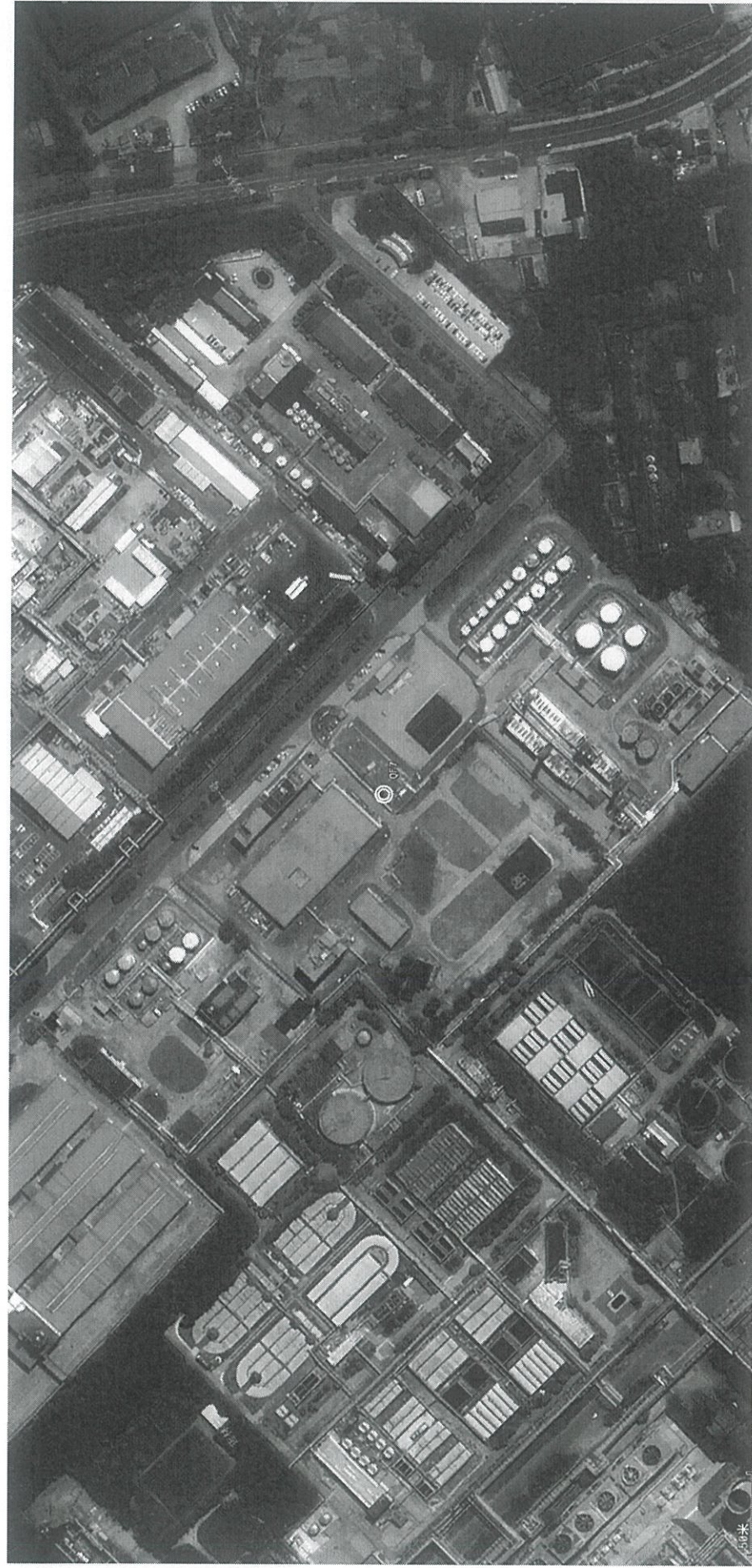
注: (1) “ND”表示未检出, 间二甲苯、邻二甲苯的检出限均为 $5.0 \times 10^{-4} \text{mg}/\text{m}^3$; 二甲苯各因子中最低检出限作为二甲苯的检出限, 此方法中最低检出限为 $5.0 \times 10^{-4} \text{mg}/\text{m}^3$;

(2) 本表中未检出的指标以单项“0”计算二甲苯浓度值总和。

本页以下空白

附图 1 检测点位示意图





图例说明：◎有组织废气检测点

****报告结束****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浓度单位: mg/m³; 速率单位: kg/h)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1	3	3	4	均值	
2025.7.9	FQ-07-2021 装卸站台槽车装卸废气排口 (QF7)	实测浓度	1.40	0.84	0.78	0.69	0.93	80
		排放速率	/	/	/	/	1.17×10 ⁻⁴	7.2
		实测浓度	0.0113	0.0143	0.0205	/	0.0154	40
		排放速率	/	/	/	/	1.94×10 ⁻⁶	0.72
2025.7.4		非甲烷总烃	14.8	11.7	14.0	11.5	13.0	80
		排放速率	/	/	/	/	0.014	7.2
	FQ-08-2021 污水池、事故池废气排口 (QF8)	实测浓度	0.118	0.368	0.236	/	0.241	40
		排放速率	/	/	/	/	2.61×10 ⁻⁴	0.72
	FQ-09-2022 实验室废气排口 (QF9)	实测浓度	1.92	1.56	1.65	9.06	3.55	80
		排放速率	/	/	/	/	0.010	14

注: (1) QF7、QF8排气筒高度均为15m, QF9排气筒高度为20m;
 (2) 本表中二甲苯是指对二甲苯、邻二甲苯、间二甲苯之和, 具体组分含量详见附件1;
 (3) 采样频次按委托方要求;
 (4) 标准限值均来源于《南京扬子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320116724564485E001V)。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浓度单位: mg/m³; 速率单位: kg/h)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2025.7.4	FQ-08-2021 污水池、事故池废气排口 (QF8)	硫化氢	实测浓度	ND	ND	ND	ND	/
			排放速率	1.08×10 ⁻⁶	1.09×10 ⁻⁶	1.10×10 ⁻⁶	1.10×10 ⁻⁶	0.33

注: (1) “ND”表示未检出, 硫化氢的检出限为 0.002mg/m³, 当检测结果低于检测方法检出限时, 以检出限的 1/2 计算排放速率;
(2) 采样频次按委托方要求;
(3) 标准限值均来自于《南京扬子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320116724564485E001V)。